

1068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託務代理人 公司代號：1587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託務代理人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 96-877 號信箱
 託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 24 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106 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

※ 託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



國內付資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2154 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室印

股東 台啓

※ 本託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託務代理部。

106 1587

106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6 年 4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整
地點：彰化縣芳苑鄉後寮村工區六路三號二樓
會議室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聯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 託 書		二、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 茲委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 106 年 4 月 18 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2. 一百零五年盈餘分派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5.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7.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8.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 增補董事二席案。 10.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1. 一百零五年度盈餘轉增資本案。 12.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案。 13. <small>新辦里是金鑑卡上所列公司名稱，原來是委託人之名稱。</small>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禁止現行集保獎金五萬元，向檢舉 違法法規取現得反使檢舉，檢舉 利託經檢查電話之價可實購委 託附最體為事給予。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 名稱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 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 名稱 身分證字 號或統一編 號 住 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二、 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 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 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現金股利匯撥同意書

股 東 戶 號													
股 東 戶 名													
原 登 記 或 集 保 提 供 帳 號		(帳號正確者免寄回)											
新增或 變更	銀行名稱	帳號（含分行代號、科目、帳號、檢號）限本人帳號											
	郵局	700	局號					帳號					
說明事項 簽名或蓋章													
1. 新增或變更帳號者，請簽名或蓋章後於 106 年 4 月 18 日前寄回。 2. 上列帳號若為股東回函登記者，確認無誤免寄回，若由集保公司所提供之帳號僅供參考。匯款帳號將依貴股東自行回函填發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 3. 未填帳號回函之股東，屆時將以除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主帳戶（最新異動基本資料）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4. 匯費或郵費由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VBO197052307

吉茂精密（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0024

戶名	戶號
身分證 字 號	出生 年月日
戶 籍 地 址	
通 訊 地 址	同上
電 話	股 東 印 鑑
電 子 信 箱	
經 辦 核 印	
啟 用 日 期	

* 資股東如為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 本託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託務代理部。

P02

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一〇六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彰化縣芳苑鄉後寮村工區六路三號二樓會議室，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報到時間為下午二時整，報到處同開會地點，議程如下：

(一)報告事項：1.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2.一百零五年監察人審查報告。3.一百零五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5.修訂「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案。6.修訂「道德行為準則」部份條文案。

(二)承認事項：1.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2.一百零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2.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3.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5.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6.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7.增補選董事二席案。8.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9.一百零五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10.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案。11.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前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認股案。

(四)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訂主要內容如下：

(一)現金股利：新台幣54,336,561元，每股配發1元。

(二)盈餘轉增資配股，每股配發1.05元，每仟股無償配發105股。

(三)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除權基準日分派之。

三、本次股東會增補選二名董事，候選人名單為易昌運及大滿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鄒永成，候選人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wse.com.tw/>)，請點選(重大訊息及公告→請輸入公司代號：1587)公告種類請選擇「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事相關公告(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請選擇1587公司候選人名單公告(點選詳細資料進入查詢)

四、解除本公司董事有關公司法第209條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因本公司業務需要，擬解除有關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6年2月18日至106年4月18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則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七、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八、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106年3月1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九、本公司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十、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賀股東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啟

委託書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